



关于黄永和同志免职的通知

揭市人社任〔2021〕6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经市人民政府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批准：

免去黄永和同志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。

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2月10日